

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實習工場(教室)安全衛生佈置比賽實施辦法

100.08.31實習會議通過

一、目的

- 1、改善工場實習環境，以提高實習教學成效，培養學生良好的工作習慣，維護工作安全及工場整潔，使工場佈置與管理益臻完善。
- 2、培養學生良好之勞動及技術操作習慣，並使經常維護工作環境，愛護公物以增進其職業道德。

二、實施方法

- 1、以科為單位，逐年推展到每一工場。
- 2、以一年級實習工場(教室)一間為主之佈置，每間工場至多安排6人。

三、佈置重點

1. 工場(教室)能保持美觀、嚴肅的氣氛之原則佈置，並具安全衛生教育意義。
2. 在工場(教室)不得懸掛萬國旗、彩球及彩帶等飾物。
3. 各科實習工場(教室)：
 - a. 佈置要能保持整潔美觀，並具教育意義。
 - b. 各實習設備機具須按工作需要排列，並以半永久性標示牌標示工作位置名稱。
工作位置不宜隨意更動。
 - c. 各實習場所(教室)張貼「意外傷害或突發疾病事件處理辦法」、「設備配置圖」及「安全須知」，標示「設備位置」、「逃生方向」及「消防設施」。
 - d. 實習場所內危險設施，以適當顏色標示警示標語：
 - (1) 紅色：消防設備、緊急控制鈕、危險物品保管處、逃生路線…等。
 - (2) 橙色：電氣、危險機械上尖角、禁止他人調節樞紐開關…等。
 - e. 能在工場內展示優秀作品，作為該科同學共同努力之目標。
 - f. 應在適當位置張貼各種安全標語四張以上(現有標語如有污損者或陳舊才需更換)。

四、評分標準

1. 符合實習教育的要求：30% (安全衛生標語之設置、安全須知等。)
2. 符合安全衛生要求：30% (危險工作區之警戒標示、機器空間配置狀況)
3. 消防及急救設施佈置：20% (消防器材之設置、急救器材之設置)

4. 整潔美化 : 20% (內部環境整潔狀況:門窗、牆壁、桌面,外部環境整潔狀況)

五、評分日期:配合本校下學期工業安全衛生教育週實施。

六、評審委員:由實習處遴聘本校同仁擔任。

七、獎勵:全校錄取最優之前三名,頒發獎狀,予以獎勵之外,列為以後全校各工場佈置之範例。

八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